

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5-074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续聘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证监会备案的证券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为公司担任审计机构的独立性要求，在以前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

因此，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

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参照市场费用标准，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制造业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慧玲，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3 年度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莉莉，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1 年度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厚泉，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1 年度开始担

任本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拟任项目质量复核人：许瑞生，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综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莉莉、何厚泉、拟任项目质量复核人许瑞生近三年不存在下列情况：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张慧玲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近三年收到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警示函）及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通报批评）1 次（同一项目）。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

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全体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过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参照市场费用标准，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